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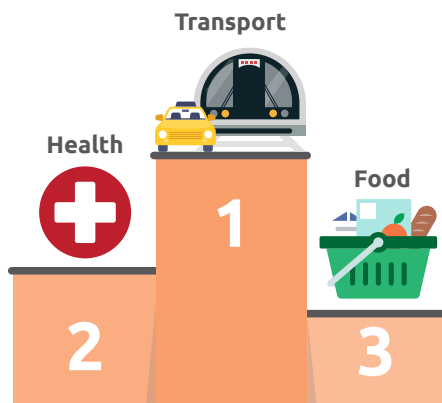
您值得信赖的医疗保健伙伴，为您的医疗和住院费用提供无限终身保障。

健保计划



## 您是否知道？

2025年，医疗保健成为了消费者物价指数(整体通胀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之一<sup>1</sup>。如果没有妥善的财务规划，不断上涨的医疗费用可能会给您和您的家人带来巨大的压力和经济损失。



自2008 - 2012年以来，癌症在50岁以下人群中增长最快，尤其是30至39岁之间<sup>2</sup>。许多癌症若能早期发现是可治疗的<sup>3</sup>，因此拥有充足的保障不仅能减轻经济上的忧虑，并为人们提供信心，以探索如质子束治疗以及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等先进疗方，从而提高人们的存活率。

医疗费用可能非常昂贵，这取决于您的病情、治疗时间和医院类型等因素。这些因素都可能导致您面临高额的自付费用，同时损失大量未来收入。



### 2025年英康保险接到的医疗账单示例

医疗状态	年龄	医疗账单大小	
		百分位数	
		75 <sup>th</sup>	90 <sup>th</sup>
乳腺癌	30 - 60	\$235,863	\$361,696
肺癌	30 - 60	\$319,655	\$346,306
心脏疾病	51 - 60	\$71,787	\$164,517

该表基于与私立医院所述医疗状况类别相关的特定医疗诊断。

## 通过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增强您的终身健保的保障

虽然终身健保 (简称MSHL) 是一项提供基本医疗保险的全国性医疗保险计划，但突如其来的医疗费用仍可能累积。因此您可能需要一个更全面的保障计划，以尽量减少您的自付费用，从而专注于康复。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是一项获准使用公积金保健储蓄缴付保费的私人综合健保计划 (简称IP)，保证您的住院和手术费用<sup>4</sup>都能获得妥善保障。您还可通过为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添加卓选护理或核心护理附加险，以享有新加坡最高的癌症保障之一 - 对于一种原发性癌症，癌症药物清单 (简称CDL) 上列出的门诊治疗<sup>6</sup>高达23倍MSHL每月索赔限额<sup>5</sup>。对于卫生部 (简称MOH)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简称CTGTP) 清单上列出的CTGTP治疗，每项适应症终身可获得一次治疗，最高赔付额为\$250,000<sup>7</sup>；对于未列入卫生部CTGTP清单的CTGTP治疗，每项适应症终身可获得一次治疗，最高赔付额为\$150,000<sup>8</sup>；对于质子束治疗<sup>9</sup>，每个保单年度最高赔付额为\$100,000。

此外，您可以使用公积金的保健储蓄 (最高可达额外提取限额<sup>10</sup>，不包括附加险) 支付保费，从而保持其可负担性。请放心，无论您多次提出索赔还是从未提出索赔，您未来的保费都不会受到过去索赔记录的影响<sup>11</sup>。



主要利益



每保单年可索赔高达\$1,500,000, 适用于医疗治疗



无限额终身保障<sup>13</sup>, 这样, 在发生任何意外时, 您的家人不会承担无法承受的经济负担



所有利益均可报销, 包括住院前和出院后分别长达180天和365天的医疗费用<sup>14</sup>



指定病房治疗的**特定利益**<sup>15</sup>按收费标准承保



**先进治疗的高额承保** - MOH CTGTP清单上列出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每项适应症终身仅一次治疗, 最高赔付额为\$250,000<sup>7</sup>; 对于质子束治疗<sup>9</sup>, 每个保单年度最高赔付额为\$100,000

在新加坡最高之一<sup>16</sup>



通过癌症药物治疗利益<sup>6</sup>和癌症药物服务利益<sup>17</sup>, 让接受多种原发性癌症治疗的受保人获得高的保险顶限



住院接受精神科治疗利益每保单年可索赔高达\$20,000

在新加坡最高之一



享有全岛600多位涵盖各专科医疗领域的私人专科的指定医师<sup>18</sup>所提供的医疗服务, 特别为满足您的医疗需求而精心挑选, 确保提供优质的临床标准

上述利益视计划种类而有所不同, 详情请参阅利益表。

根据您的财务和医疗需求选择您偏好的医疗保健计划

我们的计划系列旨在满足不同的需求和预算, 其中包括基本计划, 这是英康保险最经济实惠的健保计划之一。



首要计划

私立医院或私人医疗机构的普通病房

每保单年保单限额高达\$1,500,000

优先计划

重组医院A级及以下的病房

每保单年保单限额高达\$1,000,000

基本计划

重组医院B1级及以下的病房

每保单年保单限额高达\$250,000

## 通过附加险增强您增添康保双全计划的保障

我们的全新的卓选护理或核心护理附加险可提供额外保障。这些额外附加险可增强您的增添康保双全计划，提供多重保障，让您更加安心。

### 主要利益



共同支付限额将根据我们指定医师<sup>18</sup>、扩展的指定医师<sup>18</sup>、和非指定医师提供的治疗来分级。若由我们指定医师<sup>18</sup>和扩展的指定医师<sup>18</sup>提供治疗，共同支付限额可高达\$6,000



对于CDL中列出的针对一种原发性癌症的门诊治疗<sup>6</sup>，您每月可获得高达18倍的MSHL索赔限额，以便您可以专注于治疗和康复

在新加坡最高之一<sup>16</sup>



增强对于多种原发性癌症门诊治疗索赔的承保范围，根据当月针对每种原发癌症所接受的CDL癌症药物治疗<sup>6</sup>，可索赔最高限额的总和，以及针对每种原发癌症的非CDL治疗<sup>19</sup>每月可索赔高达\$15,000



对于MOH CTGTP清单上列出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每项适应症终身仅一次治疗，索赔限额可高达\$150,000<sup>8</sup>

新



增加住院前后保障<sup>20,21</sup>，让您获得更全面的保障，更加安心

新



如果受保儿童接受自闭症测试，即可享受一次性自闭症测试利益<sup>21,22</sup>报销，最高可达\$1,000，只需支付10%的共同支付

新加坡最高(首要计划)



如果受保儿童在一次住院期间需要在加护病房(简称ICU)或特别加护病房(简称HDU)接受4天或以上的治疗，即可获得一次性重症监护津贴<sup>21,23</sup>最高可达\$50,000，让您更加安心

新加坡IP计划中首创



若受保子女<sup>24</sup>住院，每天最高可领取\$80，每次住院最多10天，来负担您加一张床进行陪护的费用

上述附加险利益视计划种类而有所不同，详情请参阅利益表。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我们的附加险如何为您提供帮助

仅凭MSHL可能不足以负担您的住院费用。我们的全面保障有助于减轻您的医疗和住院费用<sup>4</sup>负担，进一步减少您的自付费用。以下是我们为增强保障而设计的解决方案。



自付额：在获得英康保险赔付之前，受保人需要支付的与提出的索赔相关的数额。

共同承担保险额：您需要支付的超过自付额的数额。各项利益的共同承担保险比例列于利益明细表中。除善后利益外，您保单项下的所有索赔均需支付共同承担保险额。

欲知全年保费率，请浏览以下链接：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premiums](http://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premiums)
- 卓选护理附加险: [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optima-care-rider-premiums](http://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optima-care-rider-premiums)
- 核心护理附加险: [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essential-care-rider-premiums](http://income.com.sg/health-and-personal-accident/enhanced-incomeshield/essential-care-rider-premiums)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我们的附加险如何为您服务



李先生，40岁，受保于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他在私立医院住院，并接受手术来治疗他的肺癌。他的医药费总共为\$50,000。

在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的保障下，以下是李先生在私立医院接受我们指定医师<sup>18</sup>提供的治疗时，有无购买卓选护理或核心护理附加险的自付费用对比：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无附加险		有附加险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无附加险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 卓选护理附加险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 核心护理附加险 
<b>总医药费: \$50,000</b>		<b>总医药费: \$50,000</b>	<b>总医药费: \$50,000</b>
<b>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b>		<b>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b>	<b>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b>
增添康保双全 首要计划: (包括MSHL)	\$41,850	增添康保双全 首要计划: (包括MSHL)	\$41,850
		卓选护理附加险:	\$2,325
		核心护理附加险:	\$1,395
<b>自付费用:</b>		<b>自付费用:</b>	
自付额:	\$3,500	自付额:	\$3,500
共同承担保险额: (超出自付额的 医药费的10%)	\$4,650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 数额的5%, 限额为 \$6,000)	\$2,325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 数额的7%, 限额为 \$6,000)	\$3,255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8,150</b>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5,825</b>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6,755</b> 	



在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和卓选护理附加险或核心护理附加险的保障下，如果李先生选择由我们扩展的指定医师<sup>18</sup>的专科医生或私立医院的非指定医师的专科医生提供治疗，以下是他自付费用对比：

我们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18</sup> 的专科医生提供的治疗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与 卓选护理附加险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与 核心护理附加险 	
总医药费: \$100,000		总医药费: \$100,000	
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		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	
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 (包括MSHL)	\$86,850	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 (包括MSHL)	\$86,850
卓选护理附加险:	\$3,650	核心护理附加险:	\$3,650
自付费用:		自付费用:	
自付额:	\$3,500	自付额:	\$3,500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数额的8%, 限额为\$6,000)	\$6,000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数额的10%, 限额为\$6,000)	\$6,000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9,500</b>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9,500</b> 	

非指定医师的专科医生提供的治疗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与卓选护理附加险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与核心护理附加险 	
总医药费: \$100,000		总医药费: \$100,000	
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		保险承保医药费数额:	
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 (包括MSHL)	\$86,850	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 (包括MSHL)	\$86,850
卓选护理附加险:	\$1,930	核心护理附加险:	\$0
自付费用:		自付费用:	
自付额:	\$3,500	自付额:	\$3,500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数额的8%, 无限额)	\$7,720	共同支付: (保单项下应付保险数额的10%, 无限额)	\$9,650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11,220</b> 		李先生支付的总额: <b>\$13,150</b> 	

数字仅供参考，以便于理解附加险的利益，并假设医药费不受保单条款和条件的限制或排除。

## 重要说明

^根据尼尔森IQ于2023年1月至2025年12月期间对11,040名年龄在21岁至65岁之间的医疗保险持有人中进行的调查，英康保以33%的支持率排名第一，被认为是一家无论顺境还是逆境都值得信赖的健保保险公司。

- 1 新加坡统计局, [新加坡消费者价格指数 \(CPI\)](#)。
- 2 国家疾病登记处, [新加坡癌症登记处信息图2022](#)。
- 3 国家疾病登记处, [新加坡癌症登记处50周年纪念专著1968-2017](#)。
- 4 须符合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个别附加险保单合约中所载明的确切条款、条件和不受保事件的规定。
- 5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为单一原发癌症的保障是5倍终身健保 (MSHL) 限额, 以及添加卓选护理附加险或核心护理附加险至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后, 可获得18倍MSHL限额的保障。
- 6 此项利益涵盖投保人从医院或特许医疗中心或诊所接受的主要门诊治疗。对于癌症药物治疗, 仅承保癌症药物清单 (CDL) 上列出的癌症药物药物治疗, 并按照卫生部(MOH)网站 ([go.gov.sg/moh-cancerdruglist](http://go.gov.sg/moh-cancerdruglist)) 上CDL中规定的癌症药物适应症使用的癌症药物治疗, 才可获得承保。对于每种原发癌症, 如果CDL癌症药物治疗涉及多种药物, 我们允许将特定药物从治疗中移除或用CDL上另一种具有“用于癌症治疗”的药物替换, 但前提必须是因为医疗不耐受或禁忌症 (例如过敏反应)。在这种情况下, 将适用于原发癌症的CDL癌症药物治疗的索赔限额。

对于每种原发癌症, 如果一个月内进行多次癌症药物治疗, 则适用以下规定。

- 如果CDL上的任何癌症药物治疗有“单一疗法”的适应症, 则当月仅承保CDL上标有“用于癌症治疗”适应症的治疗。
- 如果CDL上的任何癌症药物治疗均未表明“单一疗法” :
  - 如果一个月内实施的多种癌症药物治疗具有除“用于癌症治疗”以外的其他适应症, 则只有CDL上具有“用于癌症治疗”适应症的癌症药物治疗才会在该月获得承保; 与
  - 如果一个月内进行的癌症药物治疗中没有一种或有一种除“用于癌症治疗”之外的适应症, 则该月CDL上的所有癌症药物治疗都将得到承保。

未列入CDL的癌症药物治疗将被视为具有除“用于癌症治疗”之外的适应症。

对于正在接受单一原发癌症治疗的投保人, 我们将在当月所使用的CDL中涵盖的癌症药物治疗中, 赔付最高限额的费用。

CDL下的癌症药物治疗利益限额是癌症药物治疗的MSHL限额的倍数。有关最新的MSHL限额, 请参阅显示在卫生部网站上的CDL中的“每月终身健保索赔限额” ([go.gov.sg/moh-cancerdruglist](http://go.gov.sg/moh-cancerdruglist))。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此限额。修订后的清单将适用于修订清单生效之日及之后进行的癌症药物治疗。

您无需支付医院门诊治疗的自付额。

- 7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赔付投保人接受的在卫生部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CTGTP) 清单上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只要满足以下条件即可。
  - 该细胞、组织和基因疗法得到卫生和科学局 (HSA) 的批准。
  - 根据卫生部的相关指南, 注册医生书面建议投保人需要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进行必要的治疗。
  -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均列入卫生部CTGTP清单, 并根据卫生部网站 ([go.gov.sg/ctgtp-list](http://go.gov.sg/ctgtp-list)) 列出的该清单所列明的适应症提供予投保人。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此清单。我们仅涵盖列入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利益表中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无论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是以住院治疗还是门诊治疗的形式提供, 我们都不会根据任何其他利益支付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

- 8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赔付投保人接受的未列入卫生部CTGTP清单 ([go.gov.sg/ctgtp-list](http://go.gov.sg/ctgtp-list)) 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CTGTP) 的所有合理的住院治疗费用 (包括日间手术) 和医院门诊治疗费用, 前提是该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已获得卫生科学局 (HSA) 的批准。当我们赔付本附加险下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 我们将所有合理的治疗费用 (包括住院治疗和医院门诊治疗) 加起来, 并按保单条款规定的限额进行赔付。

只要您尚未用完保单条款规定的最高赔付限额内的利益, 即可根据此利益提出索赔。我们将根据以下条件赔付索赔额:

- 如果在扣除共同支付后, 索赔额高于该附加险下可赔付的剩余利益, 我们将赔付至剩余利益限额。
- 如果在扣除共同支付后, 索赔额低于根据本附加险应赔付的剩余利益, 您将需要按照保单条款支付保单项下应付利益的共同支付, 我们将只赔付您的索赔额中超过共同支付的部分。

## 重要说明

- 9 我们将仅承保质子束治疗如果质子束治疗是用于卫生部批准的质子束治疗适应症(即, 卫生部已批准针对受保人的情况进行治疗)并且受保人符合MSHL下质子束治疗的资格标准。质子束治疗适应症和资格标准已在卫生部网站([go.gov.sg/pbt-approved-indications](http://go.gov.sg/pbt-approved-indications))上列出。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这些信息。
- 10 额外提取限额(AWL)是您可以用于您的增添康保双全计划的额外私人保险保费的最高保健储蓄限额。请参阅[moh.gov.sg/healthcare-schemes-subsidies/medishield-life](http://moh.gov.sg/healthcare-schemes-subsidies/medishield-life)了解最新的AWL。
- 11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的保费是根据医疗通胀及整体理赔经验等因素厘定。对于已提出理赔的个人保单, 不会额外加收附加保费。
- 12 我们提供首年保费15%折扣(“迎新折扣”), 适用于购买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优先计划或基本计划(“合格保单”)和/或卓选护理附加险或核心护理附加险(各称为“附加险”)。迎新折扣仅适用于保单签发时合格保单和适用附加险, 不适用额外不受保或保费附加的情况。迎新折扣仅适用于与合格保单一起购买的附加险。迎新折扣不适用于终身健保部分的保费。迎新折扣条款和条件适用。请参阅[income.com.sg/integrated-shield-plan/welcome-discount-tnc.pdf](http://income.com.sg/integrated-shield-plan/welcome-discount-tnc.pdf)了解更多详情。
- 13 须符合保单年限额及任何利益限额的规定。
- 14 住院前和出院后治疗不包括在住院精神病治疗、意外住院牙科治疗或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之前或之后进行的治疗。如果我们不赔付住院期间接受的住院治疗, 我们也不赔付住院前和出院后治疗。出院后治疗, 如在出院后期间购买的药物, 如果在同一出院后期间未使用该治疗, 则不予承保。  
  
如果住院治疗由我们的指定医师提供, 并根据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赔付, 我们将承保受保人在保单年内接受的医疗费用, 最长为住院日期前180天和出院日期后365天。  
  
请参阅保单条件以了解更多详情。
- 15 我们偿还您合格的住院费用, 但须符合自付额、共同承担保险额、入住的病房等级、利益限额和其他任何保单条款(包括不受保事项)的规定。
- 16 仅适用于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和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
- 17 对于癌症药物服务, 它承保任何门诊癌症药物治疗中的服务, 例如门诊、扫描、化验、制备和施用癌症药物、支持性护理药物和输血。它不承保受保人被诊断出患有癌症之前或癌症药物治疗结束后提供的服务。  
  
癌症药物服务利益限额以癌症药物服务的MSHL限额的倍数为基准。有关癌症药物服务的最新MSHL限额, 请参阅卫生部网站([go.gov.sg/mshlbenefits](http://go.gov.sg/mshlbenefits)) MSHL利益下的“癌症药物服务”。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此限额。修订后的限额将适用于修订限额的保单年度内发生的癌症药物服务。
- 18 指定医师或首选合作医师是指经我们批准的注册执业医师、专科医生、医院或医疗机构。我们的批准指定医师名单还包括所有重组医院、社区医院和自愿利益组织(VVO)透析中心。  
  
扩展的指定医师是指经我们批准为本附加险提供保障的注册执业医师或专科医生。注册执业医师或专科医生不得在我们的批准指定医师或首选合作医师名单中, 并且必须符合其他标准, 包括在其他综合健保计划提供商的指定医师名单中。  
  
有关我们批准的指定医师, 首选合作医师和扩展的指定医师名单, 您可参阅[income.com.sg/specialist-panel](http://income.com.sg/specialist-panel)。我们可能会不时更新此名单。
- 19 对于不在CDL上的门诊癌症药物治疗, 我们仅承保A至E类药物的治疗(根据新加坡人寿保险协会(LIA)的非CDL分类框架)。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lia.org.sg/media/3553/non-cdl-classification-framework.pdf](http://lia.org.sg/media/3553/non-cdl-classification-framework.pdf)。LIA可能会不时更新列表。
- 20 住院前及出院后利益仅适用于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此利益在您的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如适用)承保的住院前治疗利益和出院后治疗利益之外, 额外提供, 但最高限额以保单条款为准。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21 仅适用于当您卓选护理附加险添加到您的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
- 22 自闭症测试利益仅适用于相关计划中未满18岁(下一个生日)的受保人。如果受保人接受了自闭症测试, 则可按报销方式获得此利益, 报销额限额以保单条款中规定的相关计划为准。自闭症测试必须由儿科医生转诊。此利益在您的保单有效期内仅限领取一次。每次根据保单申请此利益时, 您需支付10%的共同支付额。有关共同支付限额的更多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重要说明

23 重症监护利益仅适用于相关计划中未满18岁(下一个生日)的投保人。如果投保人在一次住院期间需要在加护病房(ICU)或特别加护病房(HDU)累计住院4天或以上,我们将按照保单条款赔付利益。入住ICU或HDU必须被确认为必要的医疗治疗。如果投保人可以在其他医疗机构安全有效地接受治疗,我们将不认为入住ICU或HDU是必要的医疗治疗。以下情况不予支付此利益:

- 投保人在本附加险生效日期之前或生效日期之后90天内出现疾病症状、接受过相关检查或被诊断出患有疾病(事故除外)。
- 境外治疗费用的索赔,包括新加坡紧急境外治疗费用。

此利益在您的保单有效期内仅可领取一次。共同支付不适用于此利益。

24 如果投保人住院期间,其父母或监护人与投保人同住一间病房,我们将按父母或监护人同住的天数,每天最高赔付\$80。我们只报销一位父母或监护人的住院费用。这只适用于投保人在住院期间为18岁或以下的儿童。每次住院最多赔付10天的费用。如果投保人住院时间不足一天,我们将赔付当日利益的一半。共同支付不适用于此利益。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是一项经核准可使用保健储蓄缴付保费的综合健保计划,适用于新加坡公民或新加坡永久居民,前提是投保人符合终身健保所规定的资格条件。若投保人为持有有效准证并拥有外国人身份证号码(FIN)的外国人,则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不适用于综合健保计划。

以上资料仅为提供一般信息,并不构成任何产品购买、销售的要约、推荐、招揽或建议。您可上网浏览[income.com.sg/enhanced-incomeshield-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enhanced-incomeshield-policy-conditions.pdf), [income.com.sg/optima-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optima-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及[income.com.sg/essential-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essential-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参阅保单的条款、条件和不受保项。我们的产品是为我们的客户的利益而推出,但未必符合您的特别需求。若您有任何疑问,应征询合格财务顾问之意见。否则您可能购买不符合您需求或期望的产品,导致无法支付保费或享有所要的保障。若您在购买此计划以后觉得其不适合您,可以在免费审阅期间终止此保单,您已缴付的保费可获得退款。若英文和中文版本之间有任何含糊不清、差异或错漏,则以英文版本为准。

按照新加坡存款保险有限公司(SDIC)规定的限额提供保障。

截至2026年5月20日,以上信息正确无误。

受版权保护,归英康保险所有。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及每项附加险的利益表



##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承保范围

利益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 (包含终身健保 (MSHL) 的赔付额)				
	首要计划	优先计划	基本计划		
病房等级	私立医院或私人医疗机构的普通病房	重组医院A级及以下的病房	重组医院B1级及以下的病房		
住院治疗	最高索赔额				
病房和医疗相关服务 (每日) <sup>a</sup> - 普通病房 (包括居家移动住院护理) - 加护病房	赔付全额花费				
手术利益 (包括日间外科手术) (每项手术)  手术限额表 - 按照卫生部 (MOH) 的最新手术费表中的各类别手术限额:  表1 (较简单的手术) 表2 表3 表4 表5 表6 表7 (较复杂的手术)					
器官移植 (包括干细胞移植)					
外科植入物 <sup>b</sup>					
放射手术					
意外牙科住院治疗					
住院前治疗 <sup>c,d</sup>				赔付全额花费 非指定医师 <sup>e</sup> 提供的治疗: 住院前100天内  指定医师 <sup>e</sup> 提供的治疗: 住院前180天内	赔付全额花费 住院前100天内
出院后跟进治疗 <sup>c,d</sup>				赔付全额花费 非指定医师 <sup>e</sup> 提供的治疗: 出院后100天内  指定医师 <sup>e</sup> 提供的治疗: 出院后365天内	赔付全额花费 出院后100天内
社区医院 (康复性) <sup>a,f</sup>				赔付全额花费 (每次住院可索赔长达90天)	
社区医院 (亚急性) <sup>a,f</sup>					
住院病人姑息治疗服务 (普通)	赔付全额花费				
住院病人姑息治疗服务 (专科)					

利益	首要计划	优先计划	基本计划
医院门诊治疗 <sup>g</sup>	最高索赔额		
癌症放射治疗 - 外部(半身除外) - 近距离放射治疗 - 半身 - 立体定向	赔付全额花费		
肾透析			
慢性肾衰竭红血球再生药			
器官移植免疫抑制药物			
长期肠外营养			
居家通气与呼吸支持服务 <sup>h</sup> (每月)	\$1,680	仅承保到MSHL利益	
儿科家庭护理 <sup>h</sup> (每月)	\$840		
负压伤口治疗 <sup>h</sup> (每天)	\$240		
透颅磁刺激治疗 <sup>h</sup> (每次治疗)	\$240 (一生最多可接受39次治疗)		
经巴氏消毒处理的捐赠母乳 <sup>h</sup> (每天)	\$170		
高压氧治疗 <sup>h</sup> (每次治疗)	\$1,560		
门诊肠外抗生素治疗 <sup>h</sup> (每天)	\$180		
受保人接受一种原发性癌症治疗			
癌症药物治疗(每月) <sup>i</sup>	5倍MSHL限额, 按一种原发性癌症		
癌症药物服务(每保单年) <sup>j</sup>			
受保人接受多种原发性癌症治疗 <sup>k</sup>			
癌症药物治疗(每月) <sup>i</sup>	每种原发性癌症可索赔治疗中最高癌症药物治疗限额的总和		
癌症药物服务(每保单年) <sup>j</sup>	5倍MSHL限额, 按多种原发性癌症		
特别利益			
特别利益的最高索赔额			
乳房切除后的乳房重建手术 <sup>l</sup>	赔付全额花费		
先天性畸形利益	赔付全额花费 (12个月的等候期)		
妊娠及分娩相关并发症利益 <sup>m</sup>	赔付全额花费 (10个月的等候期)		
活体器官捐献者(受保人)移植利益 - 受保人为活体器官的捐献者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60,000 (24个月的等候期适用于器官受赠者的每次移植)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40,000 (24个月的等候期适用于器官受赠者的每次移植)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20,000 (24个月的等候期适用于器官受赠者的每次移植)

利益	首要计划	优先计划	基本计划
<b>特别利益</b>	<b>特别利益的最高索赔额</b>		
活体器官捐献者(非受保人)移植利益 (每次移植) - 受保人为活体器官的受赠者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60,000	仅承保到MSHL利益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 <sup>n</sup> (每项适应症终生仅一次治疗)			
- 凯美瑞 (Kymriah)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25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50,000
- 奕凯达 (Yescarta)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25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50,000
质子束治疗(每保单年) <sup>o</sup>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0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70,000
继续自体骨髓移植治疗多发性骨髓瘤 (每保单年)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25,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0,000
住院接受精神科治疗(每保单年)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2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7,000
义肢利益(每保单年)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10,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6,000	赔付全额花费, 高达\$6,000
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	赔付全额花费, 限额以新加坡私立 医院收费为准	赔付全额花费, 限额以新加坡重组 医院A级病房收费 为准	赔付全额花费, 限额以新加坡重组 医院B1级病房收费 为准
门诊肾透析的比例系数的豁免	不适用	豁免我们首选合作医师 <sup>e</sup> 提供的适用治疗的比例系数	
善后利益(共同承担保险额和自付额的豁免) <sup>p</sup>	\$5,000		\$3,000

利益	首要计划	优先计划	基本计划
相应比例系数 <sup>a</sup>	SG/PR/FR	SG/PR/FR	SG/PR/FR <sup>r</sup>
<b>住院治疗</b>			
- 重组医院 - C、B2或B2+级病房 - B1级病房 - A级病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0%
- 私立医院、私人医疗机构或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	不适用	50%	35%
- 社区医院 - C、B2或B2+级病房 - B1级病房 - A级病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0%
<b>日间外科手术或短暫停留病房</b>			
- 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私立医院、私人医疗机构或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		55%	40%
<b>医院门诊治疗不包括透析和红血球再生药</b>			
- 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私立医院或私人医疗机构		45%	30%
<b>透析和红血球再生药的医院门诊治疗</b>			
- 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 卫生局津贴利益机构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受津贴重组医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私立医院或私人医疗机构		45%	30%

SG: 新加坡公民 | PR: 新加坡永久居民 | FR: 外国人

利益	首要计划	优先计划	基本计划
<b>每保单年的自付额 (受保人下个生日岁数80或以下<sup>s</sup>)</b>			
<b>住院治疗</b>			
- 重组医院			
- C级病房	\$1,500	\$1,500	\$1,500
- B2或B2+级病房	\$2,000	\$2,000	\$2,000
- B1级病房	\$2,500	\$2,500	\$2,500
- A级病房	\$3,500	\$3,500	\$2,500
- 私立医院、私人医疗机构或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	\$3,500	\$3,500	\$2,500
- 社区医院			
- C级病房	\$1,500	\$1,500	\$1,500
- B2或B2+级病房	\$2,000	\$2,000	\$2,000
- B1级病房	\$2,500	\$2,500	\$2,500
- A级病房	\$3,500	\$3,500	\$2,500
<b>日间外科手术或短暂停留病房</b>			
- 受津贴	\$2,000	\$2,000	\$2,000
- 不受津贴	\$3,500	\$3,500	\$2,500
<b>每保单年的自付额 (受保人下个生日岁数80以上<sup>s</sup>)</b>			
<b>住院治疗</b>			
- 重组医院			
- C级病房	\$2,250	\$2,250	\$2,250
- B2或B2+级病房	\$3,000	\$3,000	\$3,000
- B1级病房	\$3,750	\$3,750	\$3,750
- A级病房	\$5,250	\$5,250	\$3,750
- 私立医院、私人医疗机构或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	\$5,250	\$5,250	\$3,750
- 社区医院			
- C级病房	\$2,250	\$2,250	\$2,250
- B2或B2+级病房	\$3,000	\$3,000	\$3,000
- B1级病房	\$3,750	\$3,750	\$3,750
- A级病房	\$5,250	\$5,250	\$3,750
<b>日间外科手术或短暂停留病房</b>			
- 受津贴	\$3,000	\$3,000	\$3,000
- 不受津贴	\$5,250	\$5,250	\$3,750
<b>共同承担保险额</b>	10%		
<b>每保单年限额</b>	\$1,500,000	\$1,000,000	\$250,000
<b>终身限额</b>	无限额		
<b>最高投保年龄 (下个生日岁数)</b>	75		
<b>最高承保年龄</b>	终身		

## 卓选护理附加险和核心护理附加险的承保范围

利益	卓选护理附加险			核心护理附加险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承保共同承担保险额	有, 最高达利益限额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5%	8%	8%	7%	10%	10%
共同支付限额 <sup>t</sup> (每保单年)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b>门诊癌症药物治疗利益限额</b>						
CDL的治疗 <sup>l</sup> (每月)	<p><b>一种原发性癌症:</b></p> <p>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 (EP): 18倍MSHL限额                      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 (EA): 18倍MSHL限额                      增添康保双全基本计划 (EB): 10倍MSHL限额</p> <p><b>多种原发性癌症:</b></p> <p>每种原发性癌症可索赔治疗中最高癌症药物治疗限额的总和</p>					
	<p><b>一种原发性癌症:</b></p> <p>EP: \$15,000                      EA: \$7,000                      EB: \$6,000</p> <p><b>多种原发性癌症:</b></p> <p>一种原发性癌症利益限额 × 原发性癌症的数量</p>					
非CDL的治疗 <sup>u</sup> (每月)	<p><b>一种原发性癌症:</b></p> <p>EP: \$15,000                      EA: \$7,000                      EB: \$6,000</p> <p><b>多种原发性癌症:</b></p> <p>一种原发性癌症利益限额 × 原发性癌症的数量</p>					
<b>癌症药物治疗和癌症药物服务的共同承担保险额<sup>v</sup></b>						
CDL的治疗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5%		10%		
	共同支付限额 (每保单年)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非CDL的治疗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10%		20%		
	共同支付限额 (每保单年)	无限额		无限额		
癌症药物服务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5%		10%		
	共同支付限额 (每保单年)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最高达\$6,000	无限额	

利益	卓选护理附加险			核心护理附加险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b>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的利益<sup>w</sup>限额</b>						
未列入卫生部CTGTP清单的治疗 (每项适应终身仅一次治疗)			<b>EP: \$150,000</b> <b>EA: \$150,000</b> <b>EB: \$100,000</b>			
<b>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的利益<sup>w</sup>共同支付</b>						
未列入卫生部CTGTP清单的治疗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10%		20%		
	共同支付限额(每保单年)	无限额		无限额		
<b>其他利益</b>						
<b>附加险承保范围</b>						
住院前治疗利益 <sup>x</sup> (住院前)		EP: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EA: 高达额外80天				
		EB: 不适用				
<b>主要保险计划和附加险承保范围 (如适用)</b>						
		EP: 高达180天	<b>EP: 高达100天</b> <b>EA: 高达100天</b> <b>EB: 高达100天</b>	<b>EP: 高达180天</b> <b>EA: 高达100天</b> <b>EB: 高达100天</b>	<b>EP: 高达100天</b> <b>EA: 高达100天</b> <b>EB: 高达100天</b>	
		EA: 高达180天 <sup>y</sup>				
		EB: 高达100天				

利益	卓选护理附加险			核心护理附加险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指定医师 <sup>e</sup>	扩展的指定医师 <sup>e</sup>	非指定医师
<b>其他利益</b>						
出院后治疗利益 <sup>x</sup> (出院后)	<b>附加险承保范围</b>					
	EP: 不适用 EA: 高达额外80天 EB: 不适用	EP: 高达额外80天 EA: 不适用 E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主要保险计划和附加险承保范围 (如适用)</b>					
	EP: 高达365天 EA: 高达180天 <sup>z</sup> EB: 高达100天	EP: 高达180天 <sup>z</sup> EA: 高达100天 EB: 高达100天		EP: 高达365天 EA: 高达100天 EB: 高达100天		EP: 高达100天 EA: 高达100天 EB: 高达100天
加床利益 <sup>aa</sup>	如果您的受保子女 <sup>aa</sup> 住院，您将每天获得高达\$80的加床费用补贴 (每次住院最多10天)，供您 在医院过夜					
<b>以下利益仅适用于未满18岁(下一个生日)的受保人</b>						
自闭症测试利益 <sup>bb</sup> (一生一次)	EP: \$1,000 EA: \$500 EB: 不适用			不适用		
自闭症测试利益 <sup>bb</sup>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10%				
	共同支付限额 (每保单年)	无限额				
重症监护利益 <sup>cc</sup> (一生一次)	EP: \$50,000 EA: \$30,000 EB: 不适用					
重症监护利益 <sup>cc</sup>	本保单项下应付保障的共同支付	不适用				
	共同支付限额 (每保单年)					

## 重要说明

- a. 包括膳食、处方药物、医疗门诊、各种医疗收费、专科医生门诊、检查以及化验。详情请参阅增添康保双全计划的保单条款第 1.1a、1.1b 和 1.1c 条。
- b. 包括以下获批准的医疗项目费用：
  - 电生理手术所使用的血管内电极
  - 经皮腔内冠状动脉成形术 (PTCA) 球囊
  - 主动脉内球囊 (或者球形导液管)
- c. 住院前和出院后治疗不包括在住院精神病治疗、意外住院牙科治疗、新加坡境外紧急治疗之前或之后进行的治疗。如果我们不赔付住院期间接受的住院治疗，我们也不赔付住院前和出院后治疗。出院后治疗，如在出院后期间购买的药物，如果在同一出院后期间未使用该治疗，则不予承保。为避免疑义，住院前和出院后治疗不包括住院治疗或日间手术。
- d. 如果住院治疗由我们的指定医师提供，并根据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赔付，我们将承保受保人在保单年内接受的医疗费用，最长为住院日期前 180 天和出院日期后 365 天。为避免疑义，如果受保人在住院期间由多名注册医生或专科医生负责治疗，我们将仅在主要治疗注册医生或专科医生 (在医院记录中显示为主治医生) 属于我们合作医疗机构的情况下，才承保最多 180 天的住院前治疗和最多 365 天的出院后治疗。
- e. 指定医师或首选合作医师是指经我们批准的注册执业医师、专科医生、医院或医疗机构。我们的批准指定医师名单还包括所有重组医院、社区医院和自愿利益组织 (VWO) 透析中心。  
 扩展的指定医师是指经我们批准为本附加险提供保障的注册执业医师或专科医生。注册执业医师或专科医生不得在我们的批准指定医师或首选合作医师名单中，并且必须符合其他标准，包括在其他综合健保计划提供商的指定医师名单中。  
 有关我们批准的指定医师、首选合作医师和扩展的指定医师名单，您可参阅 [income.com.sg/specialist-panel](http://income.com.sg/specialist-panel)。我们可能会不时更新此名单。
- f. 如需申请社区医院住院治疗，必须满足保单条款中规定的条件。详情请参阅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保单条款第 1.1k 条。
- g. 此利益承保受保人在医院、特许医疗中心或诊所接受的以下主要医院门诊治疗。详情请参阅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保单条款第 1.2a 至 1.2n 条。
- h. 此利益仅承保在新加坡重组医院接受的治疗。
- i. 对于 CDL 上的癌症药物治疗，保险计划的利益限额是特定癌症药物治疗的 MSHL 限额的倍数。最新的 MSHL 限额显示在卫生部网站 ([go.gov.sg/moh-cancerdruglist](http://go.gov.sg/moh-cancerdruglist)) 上的 CDL 中的“每月终身健保索赔限额”下。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这些限额。修订后的清单将适用于修订清单生效之日及之后进行的癌症药物治疗。
- j. 癌症药物服务利益限额以癌症药物服务的 MSHL 限额的倍数为基础。有关癌症药物服务的最新 MSHL 限额，请参阅卫生部网站 MSHL 利益下的“癌症药物服务” ([go.gov.sg/mshlbenefits](http://go.gov.sg/mshlbenefits))。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此限额。修订后的限额将适用于修订限额的保单年度内发生的癌症药物服务。
- k. 指两种或两种以上起源于不同部位且组织学或形态学不同的癌症。接受多种原发性癌症治疗的患者的索赔限额需根据申请情况而定；医生需将申请表分别提交给卫生部和英康保险，以评估其是否符合 MSHL 和综合健保计划的承保范围。
- l. 乳房重建手术必须在受保人接受乳房切除后的 365 天内，由注册医生于受保人住院时进行。
- m. 妊娠及分娩相关并发症利益可在符合保单条款规定的条件时赔付住院治疗费用。详情请参阅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保单条款第 1.3c 条。
- n.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均列入卫生部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 (CTGTP) 清单，并根据卫生部网站 ([go.gov.sg/ctgtp-list](http://go.gov.sg/ctgtp-list)) 上列出的 CTGTP 清单中的适应症提供给受保人。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此清单。我们仅承保上述列出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每项适应症终身仅一次治疗，且须符合卫生部 CTGTP 清单中列出的适应症要求。
- o. 仅当质子束治疗适用于卫生部批准的质子束治疗适应症 (即卫生部已批准该治疗适用于受保人的病情) 且受保人符合 MSHL 规定的质子束治疗资格标准时，我们才会承保质子束治疗。质子束治疗适应症和资格标准已在卫生部网站 ([go.gov.sg/pbt-approved-indications](http://go.gov.sg/pbt-approved-indications)) 上列出。卫生部可能会不时更新这些信息。
- p. 如果受保人在 (i) 住院期间；或 (ii) 在出院后 30 天内死亡，我们将豁免 (不执行) 在住院治疗、住院前治疗和出院后跟进治疗索赔中的共同承担保险额和自付额。如果受保人在出院后 30 天内死亡，我们也将豁免医院门诊治疗索赔中的共同承担保险额，条件是受保人必须是在出院后 30 天之内接受过该治疗。

### 重要说明

- q. 如果受保人入住的病房和医疗机构高于其根据保单有资格入住的等级，我们将仅对受保人所需治疗的合理医疗费用，按所示计划的相应比例系数支付该百分比的费用。该百分比将取决于适用于该计划的比例系数(如利益表中所列)。如果受保人在私立医院或私人医疗机构接受医院门诊治疗，我们将仅支付受保人必要医疗治疗合理费用的百分比，具体取决于适用于该计划的比例系数。
- r. 如果受保人不是新加坡公民或新加坡永久居民(外国人)，但受保于新加坡公民的计划，我们将按照保单合同减少我们将支付的每项利益(公民相应比例系数)的数额。公民相应比例系数适用于保单下的任何索赔。
- 增添康保双全基本计划：80% (外国人)
- s. 自付额不适用于医院门诊治疗。
- t. 须符合增添康保双全计划和个别附加险保单中所载明的确切条款、条件和不受保事项的规定。
- u. 对于不在CDL上的门诊癌症药物治疗，我们仅承保A至E类药物的治疗(根据新加坡人寿保险协会(LIA)的非CDL分类框架)。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lia.org.sg/media/3553/non-cdl-classification-framework.pdf](http://lia.org.sg/media/3553/non-cdl-classification-framework.pdf)。LIA可能会不时更新列表。
- v. 对于您保单项下(包括本附加险)的每项门诊癌症药物治疗索赔，您需按照保单条款支付保单项下应付利益的共同支付。如果受保人接受的癌症药物治疗列于CDL上，且由我们的指定医师或扩展的指定医师提供，则该索赔的共同支付将计入保单条款中规定的\$6,000共同支付限额。为避免疑义，对于所有非CDL治疗，即使由我们的指定医师或扩展的指定医师提供，共同支付限额将不适用。对于您保单项下的每项癌症药物服务索赔，您需按照保单条款支付保单项下应付利益的共同支付。如果受保人接受的癌症药物服务由我们的指定医师或扩展的指定医师提供，则该索赔的共同支付将计入保单条款中规定的\$6,000共同支付限额。
- w. 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赔付受保人接受的未列入卫生部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CTGTP)清单([go.gov.sg/ctgtp-list](http://go.gov.sg/ctgtp-list))的CTGTP的所有合理的住院治疗费用(包括日间手术)和医院门诊治疗费用，前提是该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已获得卫生科学局(HSA)的批准。当我们赔付本附加险下的细胞、组织和基因治疗利益，我们将所有合理的治疗费用(包括住院治疗和医院门诊治疗)加起来，并按保单条款规定的限额进行赔付。
- 只要您尚未用完保单条款规定的最高赔付限额内的利益，即可根据此利益提出索赔。我们将根据以下条件赔付索赔额：
- 如果在赔付共同承担保险额后，索赔额高于该附加险下可赔付的剩余利益，我们将赔付至剩余利益限额。
  - 如果在赔付共同承担保险额后，索赔额低于根据本附加险应赔付的剩余利益，您将需要按照保单条款支付保单项下应付利益的共同承担保险额，我们将只赔付您的索赔额中超过共同承担保险额的部分。
- x. 住院前及住院后利益仅适用于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此利益在您的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或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如适用)承保的住院前治疗利益和住院后治疗利益之外，额外提供，但最高限额以保单条款为准。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y. 住院前利益承保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下入院前最多100天，如果您添加卓选护理附加险并寻求我们的指定医师提供治疗，则可承保入院前最多额外80天。
- z. 出院后利益承保：
- 如果您并未寻求我们指定医师提供治疗，根据增添康保双全首要计划，出院后最多可享受100天的利益；如果您添加卓选护理附加险，则出院后最多可享受额外80天的利益。
  - 如果您寻求了我们指定医师提供治疗，根据增添康保双全优先计划，出院后最多可享受100天的利益；如果您添加卓选护理附加险，则出院后最多可享受额外80天的利益。
- aa. 如果受保人住院期间，其父母或监护人与受保人同住一间病房，我们将报销父母或监护人每天高达\$80的费用。我们只报销一位父母或监护人的住院费用。这只适用于受保人在住院期间为18岁或以下的儿童。每次住院最多赔付10天的费用。如果受保人住院时间不足一天，我们将赔付当日利益的一半。共同支付不适用于此利益。
- bb. 自闭症测试利益仅适用于相关计划中未满18岁(下一个生日)的受保人。如果受保人接受了自闭症测试，则可按报销方式获得此利益，报销额限额以保单条款中规定的相关计划为准。自闭症测试必须由儿科医生转诊。此利益在您的保单有效期内仅限领取一次。每次根据保单申请此利益时，您需支付10%的共同支付。有关共同支付限额的更多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重要说明

cc. 重症监护利益仅适用于相关计划中未满18岁(下一个生日)的投保人。如果投保人在一次住院期间需要在加护病房(ICU)或特别加护病房(HDU)累计住院4天或以上,我们将按照保单条款赔付利益。入住ICU或HDU必须被确认为必要的医疗治疗。如果投保人可以在其他医疗机构安全有效地接受治疗,我们将不认为入住ICU或HDU是必要的医疗治疗。以下情况不予支付此利益:

- 投保人在本附加险生效日期之前或生效日期之后90天内出现疾病症状、接受过相关检查或被诊断出患有疾病(事故除外)。
- 境外治疗费用的索赔,包括新加坡紧急境外治疗费用。

此利益在您的保单有效期内仅可领取一次。共同支付不适用于此利益。

增添康保双全计划是一项经核准可使用保健储蓄缴付保费的综合健保计划,适用于新加坡公民或新加坡永久居民,前提是投保人符合终身健保所规定的资格条件。若投保人为持有有效准证并拥有外国人身份证号码(FIN)的外国人,则增添康保双全计划不适用于综合健保计划。

以上资料仅为提供一般信息,并不构成任何产品购买、销售的要约、推荐、招揽或建议。您可上网浏览[income.com.sg/enhanced-incomeshield-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enhanced-incomeshield-policy-conditions.pdf), [income.com.sg/optima-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optima-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及[income.com.sg/essential-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http://income.com.sg/essential-care-rider-policy-conditions.pdf), 参阅保单的条款、条件和不受保项。我们的产品是为我们客户的利益而推出,但未必符合您的特别需求。若您有任何疑问,应征询合格财务顾问之意见。否则您可能购买不符合您需求或期望的产品,导致无法支付保费或享有所要的保障。若您在购买此计划以后觉得其不适合您,可以在免费审阅期间终止此保单,您已缴付的保费可获得退款。若英文和中文版本之间有任何含糊不清、差异或错漏,则以英文版本为准。

按照新加坡存款保险有限公司(SDIC)规定的限额提供保障。

截至2026年5月20日,以上信息正确无误。

受版权保护,归英康保险所有。

# 专属于您的财务规划， 伴您走过人生大小时刻。

## 关于英康保险

英康保险有限公司 (Income Insurance) 是新加坡首屈一指的综合保险公司之一，为人们提供人寿、住院医疗和一般保险。英康于1970年在新加坡成立，旨在满足广大社会对保险的需求。如今英康继续坚守以人为本的使命，致力满足个人、家庭和企业对保险保障、储蓄和投资的需求。我们采取以客户生活为中心、以数据为导向的保险和财务规划方法、连同最前沿的创新解决方案，力求为所有客户提供更好的财务保障。

欲知更多详情，请浏览 [income.com.sg](http://income.com.sg)。

## 与我们联系



**联络**您的英康财务顾问



**拨打我们的热线** 6788 1777



**与我们的保险顾问在线交谈** [income.com.sg/advisor-connect](http://income.com.sg/advisor-connect)



**亲临网址** [income.com.sg](http://income.com.sg)



**网上购买** [healthinsurance.income.com.sg](http://healthinsurance.income.com.sg)

### **Income Insurance Limited**

UEN: 202135698W

Income Centre

75 Bras Basah Road Singapore 189557

Tel: 6788 1777

Fax: 6338 1500

Enquiries: [income.com.sg/enquiry](http://income.com.sg/enquiry)